

臺灣臺北地方法院

112 年度矚重訴字第 1 號貪污案

112 年 10 月 11 日下午 2 時 30 分(準備程序)媒體取得旁聽證公告名單

(本院第 1 法庭座號：21~25)

法 庭	媒體旁聽證 座 號	網路登記 序 號	媒體名稱	姓 名
本院第 1 法庭	21	2321470038	中國時報	林○信
〃	22	2321470048	法律白話文運動	白○奕
〃	23	2321470061	鏡週刊	黃○淵
〃	24	2321470075	中天新聞網	羅○華
〃	25	2321470093	鏡週刊	顏○裴

註：一、請於開庭當日下午 1:50-2:10 至本院一樓法警室，憑採訪證件領取旁聽證，進出法庭均應再次核對身分，旁聽證不得轉讓或代領；逾時未領，由當日排隊候補媒體依排隊先後順序候補至額滿為止(旁聽證領取位置圖詳下頁所示)。

二、進入法庭後請依旁聽證座號就坐，並請全程配掛旁聽證。

# 旁聽證領取位置圖

公告取得旁聽證民眾、媒體，請於開庭當日13時50分~14時10分至本院法警室領取。旁聽證候補民眾請至本院南大門口（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36巷）、媒體請至本院法警室排隊，依排隊先後順序，自14時12分起，開始候補補位作業補滿為止。

博愛路大門

